

江苏常荣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

住所：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信息大道2号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2022年4月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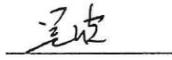
匡成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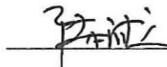
周元琴



林英



吴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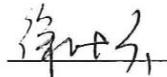


陈诚

全体监事签名：



路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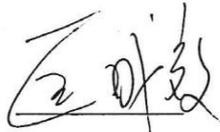


徐叶兴



何德义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匡成效



周元琴



林英



吴波

江苏常荣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 4月 28 日



目录

声明	- 2 -
目录	- 3 -
释义	- 4 -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5 -
二、 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 10 -
三、 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情况（如有）	- 14 -
四、 有关声明	- 16 -
五、 备查文件	- 17 -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常荣电器	指	江苏常荣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盈科资管	指	盈科创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力中投资	指	常州力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盈科投资	指	淄博盈科齐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荣力投资	指	常州荣力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章程》	指	《江苏常荣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众公司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中联	指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1-9月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江苏常荣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	常荣电器
证券代码	873652
主办券商	中信建投
所属层次	基础层
所属行业	C 制造业-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家用电力器具专用配件制造-C385 家用电力器具制造-C3857 家用电力器具专用配件制造
主营业务	电器用保护器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发行前总股本（股）	69,680,000
实际发行数量（股）	1,240,000
发行后总股本（股）	70,920,000
发行价格（元）	16.50
募集资金（元）	20,460,000.00
募集现金（元）	20,460,000.00
发行后股东人数是否超 200 人	否
是否存在非现金资产认购	现金认购
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动	否
是否存在特殊投资条款	否
是否属于授权发行情形	否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发行股票数量为 1,240,000 股，发行价格为 16.5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20,460,000.00 元，所有发行对象均为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发行不存在非现金资产认购、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动、不存在特殊投资条款。

(二) 现有股东优先认购的情况

根据《公众公司办法》第四十四条第二款第二项规定：“股东大会就股票发行作出的决议，至少应当包括下列事项：（二）发行对象或范围、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根据《定向发行规则》第十二条规定：“发行人应当按照《公众公司办法》的规定，在股东大会决议中明确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1、公司章程对优先认购安排的规定

《公司章程》第十九条规定：“公司根据经营和发展的需要，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股东大会分别做出决议，可以采用下列方式增加资本：（一）非公开发行股份；（二）向现有股东派送红股；（三）向现有股东配售股份；（四）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五）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方式。公司股票发行前的在册股东不享有股份优先认购权。”

2、本次发行优先认购安排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定向发行无优先认购安排。2022年1月27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在册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优先认购权的议案》，议案明确本次定向发行对现有股东不做优先认购安排，即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本议案尚需提交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发行优先认购安排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定向发行无优先认购安排，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在册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优先认购权的议案》，符合《公众公司办法》《定向发行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定向发行优先认购安排最终以股东大会审议结果为准。

（三） 发行对象及认购情况

本次发行对象共计2名，均为符合要求的投资者。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发行对象类型			认购数量 (股)	认购金额 (元)	认购方式
1	淄博盈科齐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增投资者	非自然人投资者	私募基金管理人或私募基金	620,000	10,230,000	现金
2	常州荣力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新增投资者	非自然人投资者	私募基金管理人或私募基金	620,000	10,230,000	现金

合计	-	-	1,240,000	20,460,000	-
----	---	---	-----------	------------	---

1、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1) 淄博盈科齐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名称	淄博盈科齐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303MA3U2UPX11
住所	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鲁泰大道 51 号高分子材料创新园 A 座 0622
执行事务合伙人	盈科创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0 年 09 月 23 日
营业期限	2020 年 09 月 23 日至无固定期限
公司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证券账号	0899307485
合格投资者类型	全国股转系统一类合格投资者：可以投资创新层和基础层
私募基金备案情况	基金编号为 SSW297，备案日期 2021 年 9 月 30 日
私募基金管理人	盈科创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基本情况	成立于 2010 年 09 月 19 日，登记编号为 P1001263，登记时间为 2014 年 4 月 23 日

(2) 常州荣力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名称	常州荣力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412MA7GD5FJX3
住所	常州西太湖科技产业园兰香路 8 号 1 号楼 203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常州力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2 年 1 月 18 日
营业期限	2022 年 1 月 18 日至 2027 年 1 月 17 日
公司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资本	1,023.1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证券账号	0899319782
合格投资者类型	全国股转系统一类合格投资者：可以投资创新层和基础层
私募基金备案情况	基金编号为 STU467，备案日期 2022 年 1 月 29 日
私募基金管理人	常州力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基本情况	成立于 2013 年 6 月 5 日，登记编号为 P1069968，登记时间为 2019 年 7 月 15 日

注：根据《投资者适当性管理业务指南》规定，全国股转系统交易权限共三类：一类交易权限可以参与创新层、基础层股票的发行与交易；二类交易权限可以参与创新层股票的发行与交易；四类交易权限可以参与优先股的发行与交易。

2、发行对象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全体股东的关联关系

本次发行对象荣力投资与公司现有在册股东力荣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常州力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除此之外，本次发行对象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全体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3、发行对象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zhixing/>）、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http://neris.csrc.gov.cn/shixinchaxun/>）。截至本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次发行对象盈科投资、荣力投资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本次发行对象最近二十四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受到全国股转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4、发行对象的范围符合投资者适当性要求

本次定向发行对象盈科投资、荣力投资属于《公众公司办法》第四十二条规定的发行对象范围。根据《公众公司办法》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定向发行对象已开通全国股转系统一类合格投资者权限账户（可以投资创新层和基础层），公司本次定向发行对象不存在境外投资者情况，发行对象符合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转公司关于投资者适当性制度的有关规定。

5、发行对象是否为持股平台

本次发行对象盈科投资、荣力投资为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均不属于《监管规则适用指引——非上市公众公司类第1号》中所描述的单纯以认购股份为目的而设立的公司法人、合伙企业等持股平台，不属于不具有实际经营业务的、不符合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要求的持股平台。

6、发行对象是否存在代持

根据本次定向发行对象盈科投资、荣力投资提供的声明，其认购本次定向发行股票不存在委托持股或其他权益安排，本次发行对象不存在股权代持的情形。

7、发行对象是否属于私募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

本次发行对象盈科投资为私募基金，其私募基金管理人盈科资管于2014年4月23日完成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为P1001263；盈科投资于2021年9月30日完成私募基金备案，备案编号为SSW297。

本次发行对象荣力投资为私募基金，其私募基金管理人力中投资于2019年7月15日完成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为P1069968；荣力投资于2022年1月29日完成私募基金备案，备案编号为STU467。

8、发行对象的认购资金来源

本次发行对象盈科投资、荣力投资的认购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认购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不存在直接或间接使用发行人及其关联方资金用于本次认购的情形。

(四) 实际募集资金未达到预计募集金额时的投入安排

本次发行股票数量计划不超过1,240,000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0,460,000.00元，实际发行股票1,240,000股，募集资金总额为20,460,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达到预计募集金额。

(五) 新增股票限售安排

序号	名称	认购数量(股)	限售数量(股)	法定限售数量(股)	自愿锁定数量(股)
1	盈科投资	620,000	0	0	0
2	荣力投资	620,000	0	0	0
	合计	1,240,000	0	0	0

1、法定限售

本次股票发行对象不属于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涉及法定限售情况。

2、自愿限售

本次发行对象对本次认购的股票无限售安排或自愿锁定承诺，在获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自律审查通过，并完成股票发行后，新增股份可以一次性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公开转让。

(六)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情况

公司于2022年1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的议案》，公司就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将严格按照规定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具体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江苏常荣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银行账号：8110501011601895637

截至2022年3月24日，本次定向发行认购对象已将投资款实缴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七)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2022年4月28日，常荣电器与主办券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八) 本次发行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本次发行无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本次发行后公司股东人数累计不超过200人，符合《公众公司办法》中关于豁免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核准股票发行的条件，无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九) 本次发行涉及的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机关核准、登记、备案等程序

本次发行不涉及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机关核准、登记、备案等程序。

二、 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一) 发行前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等比较情况

1. 本次发行前，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匡成效	33,480,000	48.0482%	25,110,000
2	周元琴	26,520,000	38.0597%	19,890,000
3	常州靖元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	1,962,180	2.8160%	1,308,120

	合伙)			
4	陆磊青	1,680,000	2.4110%	0
5	常州胤荣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37,820	2.3505%	1,091,880
6	常州和诺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常州常高新智能制造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950,000	1.3634%	0
7	常州高投毅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50,000	1.3634%	0
8	屈文洲	870,000	1.2486%	0
9	常州元鑫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80,000	1.1194%	520,000
10	常州力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常州力荣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625,000	0.8970%	0
	合计	69,455,000	99.6772%	47,920,000

2. 本次发行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匡成效	33,480,000	47.2081%	25,110,000
2	周元琴	26,520,000	37.3942%	19,890,000
3	常州靖元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62,180	2.7668%	1,308,120
4	陆磊青	1,680,000	2.3689%	0
5	常州胤荣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37,820	2.3094%	1,091,880
6	常州和诺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常州常高新智能制造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950,000	1.3395%	0
7	常州高投毅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950,000	1.3395%	0

	(有限合伙)			
8	屈文洲	870,000	1.2267%	0
9	常州元鑫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80,000	1.0998%	520,000
10	常州力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常州力荣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625,000	0.8813%	0
合计		69,455,000	97.9342%	47,920,000

注：“本次发行前，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是依据审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22年2月17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全体证券持有人名册填列。“本次发行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仅考虑本次定向发行新增股份的影响。

（二）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股东人数、资产结构、业务结构、公司控制权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1. 本次股票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

股票性质		发行前		发行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无限售条件的股票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5,000,000	21.5270%	15,000,000	21.1506%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0	0%	0	0%
	3、核心员工	0	0%	0	0%
	4、其它	6,760,000	9.7015%	8,000,000	11.2803%
	合计	21,760,000	31.2284%	23,000,000	32.4309%
有限售条件的股票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5,000,000	64.5809%	45,000,000	63.4518%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0	0%	0	0%
	3、核心员工	0	0%	0	0%
	4、其它	2,920,000	4.1906%	2,920,000	4.1173%
	合计	47,920,000	68.7715%	47,920,000	67.5691%
总股本		69,680,000	100.0000%	70,920,000	100.0000%

2. 股东人数变动情况

发行前公司股东人数为11人；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东2人，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人数为13人。

发行前股东人数以审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22年2月17日）为基准日，股东人数为11名。

发行后股东人数发行后公司股东人数仅考虑本次发行新增股东人数的影响。

3. 资产结构变动情况

根据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立信中联验字[2022]D-0013号《验资报告》，公司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20,460,000万元。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均由发行对象以现金方式认购，不涉及非现金资产认购的情形。因此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后，公司货币资金、流动资产、资产总额均将增加。与本次发行前比较，公司的总资产、净资产规模均有一定规模提高，资产结构更趋稳健。

4. 业务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后，公司业务结构将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前，公司主要业务是电器用保护器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完成后，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公司业务结构将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5. 公司控制权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本次发行不构成挂牌公司收购，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化。

本次定向发行前，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为匡成效，实际控制人为匡成效、周元琴夫妇，本次定向发行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匡成效、实际控制人匡成效、周元琴未发生变化，匡成效、周元琴直接及间接控制的公司股份比例变化情况如下：

类型	名称	直接及间接控制的公司股份比例	
		本次定向发行完成前	本次定向发行完成后

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	匡成效	48.0482%	47.2081%
实际控制人	匡成效、周元琴	86.1079%	84.6024%

其中公司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匡成效持有公司股份 33,480,000 股，占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48.0482%；公司实际控制人匡成效、周元琴夫妇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60,000,000 股，占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86.1079%。

本次定向发行完成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匡成效将持有公司股份 33,480,000 股，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47.2081%；公司实际控制人匡成效、周元琴夫妇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60,000,000 股，占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84.6024%。匡成效仍然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匡成效、周元琴夫妇仍然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因此，本次定向发行完成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公司的控制权不会发生变化。

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任职情况	发行前持股数量（股）	发行前持股比例	发行后持股数量（股）	发行后持股比例
1	匡成效	董事长、总经理	33,480,000	48.0482%	33,480,000	47.2081%
2	周元琴	副董事长、董事会秘书	26,520,000	38.0597%	26,520,000	37.3942%
合计			60,000,000	86.1079%	60,000,000	84.6023%

（三） 发行后主要财务指标变化

项目	本次股票发行前		本次股票发行后
	2019年度	2020年度	2020年度
每股收益（元/股）	1.67	1.71	1.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6.32	5.93	4.49
资产负债率	30.55%	20.78%	19.92%

三、 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情况

本次发行涉及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调整。

2022年1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审议《关于审议<江苏常荣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并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江苏常荣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2-0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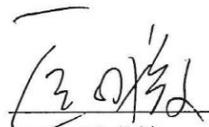
2022 年 2 月 18 日，公司对《江苏常荣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有关内容进行了修订，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江苏常荣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公告编号：2022-013）。

上述修订不涉及发行对象、认购价格、认购数量等关键要素的改变，相关发行事项无重大调整，根据全国股转公司的相关规定，无需重新履行审议程序。

四、 有关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字（盖章）：


匡成效


周元琴

2022 年 4 月 28 日

控股股东签字（盖章）：




匡成效

2022 年 4 月 28 日

五、 备查文件

- （一）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
- （二）股票定向发行认购结果公告
- （三）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验资报告
- （四）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 （五）其他与本次定向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